**常熟市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支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引领全市中小企业增强核心竞争力、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进一步夯实我市产业基础，切实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为目标，聚焦我市“354”产业发展和省16个先进制造业集群和50条重点产业链建设，实施梯度培育、创新引领、强基固链、服务赋能，推动专精特新企业成长为自主创新的策源地、强链补链的主力军、自主品牌企业的领头雁、经济增长的稳定器，支撑全市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实现新提升，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常熟新实践、建设更高品质“江南福地”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1.政府引导、企业为主。**强化政策引导和精准服务，引导企业坚定发展信心，聚焦主业、精耕细作，激发涌现更多专精特新企业。

**2.创新驱动、质效优先。**坚持创新供给和需求牵引相结合，推动企业加快理念、技术、产品、管理和模式创新，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实现高质量发展。

**3.分类施策、梯度推进。**坚持锻长板和补短板相结合，根据行业特点和企业发展阶段，开展分类指导、梯度培育，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和产业链关键环节的“配套专家”。

(三)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市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和发展的政策体系、服务体系、发展环境更加完善，形成一批专注细分市场、创新能力突出、生产管理精益、掌握独门绝技的“单打冠军”和“小巨人”企业，成为我市先进制造业集群和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中坚力量。

**——优质主体不断壮大。**累计培育制造业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50家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50家以上，创新型中小企业1200家以上。

**——创新能力大幅提升。**专精特新企业成为自主可控产业创新体系建设的重要力量，研发投入强度超过7%，带动全市中小企业逐步提升创新能力和水平。

**——智造模式加快普及。**专精特新企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实现全覆盖，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超过65%、经营管理数字化普及率超过80%、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90%。

**——强链补链作用凸显。**专精特新企业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主营业务收入占规上中小工业企业比重超过50%，重点产业链配套实现全覆盖。

**——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建成资源集聚、功能多样、服务规范的网络化、专业化公共服务体系，累计争创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8个、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3个，培育市级产业创新平台50个。

二、重点任务

坚持专业化、精益化、特色化、创新型发展方向，大力实施“八项行动”，加快推动面广量大的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对标世界一流提升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优质企业梯度培育行动

根据江苏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要求，着力构建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的梯度培育体系。围绕重点集群和产业链及工业“六基”领域，聚焦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四新”类（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企业，扩充完善优质企业培育库，加强动态管理，做好跟踪监测，实施精准培育。针对市场容量小但技术（产品）处于产业链关键环节的细分领域，建立并完善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库。突出示范引领，每年公告一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创建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争创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责任单位：市工信局，经开区、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以下均需经开区、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落实，不再单独列出）

(二)产业链协同发展行动

按产业链供应链梳理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动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围绕新产品协同开发、核心零部件协同验证、供应链要素协同保障等建立战略合作机制。充分发挥高新区省级大中小企业融通型特色载体示范引领作用，推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引导产业链龙头企业将配套中小企业纳入共同的供应链、质量、标准、认证体系，培育价值共享、互促共进的产业链新型伙伴关系，实现协同发展。围绕产业链细分领域，在全市范围内打造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推动集群做强主导产业，形成一批核心配套产品，提升产业链关键环节配套能力。到2025年，创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10个，争创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2个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三)技术创新能力提升行动

聚焦我市产业创新集群建设三大主攻方向和产创融合重点领域，面向专精特新企业开展科技计划项目支持。优化科技计划项目指南编制工作，通过“揭榜挂帅”项目、（工业）项目等方式择优支持，突出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应用导向，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带动创新链上下游企业技术水平发展。重点协助专精特新企业收集技术需求，通过“汇科创”大数据系统联通南京大学、苏州大学、常熟理工学院等创新资源，提供线上线下多渠道产学研供需对接，支持大院大所与企业开展“揭榜挂帅”式技术攻关。依托“名城名校”融合发展工作，推动常理工与全市企业产学研合作对接，为中小企业研发创新提供一站式服务。到2025年，全市新增产学研合作项目800项，新增科技副总50人。（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四)质量品牌创优行动

实施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推广应用卓越绩效、精益生产等先进管理方法，提高产品性能稳定性和质量一致性。深入实施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巡诊，提升企业内部管理和质量管控水平。优先推荐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产业链延伸性好的专精特新企业申报“江苏精品”、“苏州制造”产品认证，优先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参加“苏州制造”管理体系认证试点，支持专精特新企业积极参加“中国品牌日”活动。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支持企业通过技术迭代和质量提升，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树立优质品牌形象。积极支持专精特新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江苏省省长质量奖、苏州市市长质量奖等各级质量奖和全国工业大奖、全国质量奖、全国质量标杆。培育常熟市市长质量奖6家，常熟市质量管理优秀奖15家，“江苏精品”、“苏州制造”高端认证产品12个，“苏州制造”管理体系认证企业10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

(五)高价值专利培育行动

贯彻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信部《关于知识产权助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充分发挥专利审查绿色通道作用，支持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企业享受知识产权优先审查政策，支持重点企业在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苏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进行预审备案，为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企业提供知识产权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服务。深入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优先支持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示范企业，将符合规定的知识产权费用纳入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范围。重点面向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等，指导并支持企业开展专利导航工作。加强专精特新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和纠纷应对能力培训，提供政策支持，提升海外知识产权保护能力。积极指导和支持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各级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进一步推进专精特新企业实现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工信局）

(六)数字技术赋能行动

重点面向专精特新企业实施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加快传统制造装备联网、关键工序数控化等数字化改造，促进企业生产过程柔性化及系统服务集成化，提升精益生产和精细管理水平。推行专精特新企业智能制造顾问和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制度，实现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免费诊断服务和两化融合贯标全覆盖。完善 “上云用平台”产品目录，支持专精特新企业设备上云和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组织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针对专精特新企业需求，开发集成一批面向典型场景和生产环节的工业APP。到2025年，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建设智能车间30个、智能制造示范工厂5家，重点培育星级上云企业200家左右。（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七)特色金融助力行动

发挥苏州市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作用，建立健全专精特新企业信息共享机制，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为专精特新企业优先给予授信倾斜，量身定制金融服务方案、开发优质金融产品，加大中长期贷款、信用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支持力度。引导银行机构采取更加灵活的利率定价和利息还付方式，优化审批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支持保险机构开发符合专精特新企业发展阶段和需求的保险产品，推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和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补偿机制试点，丰富知识产权保险业务品种。加大专精特新企业上市培育力度，优选30家以上治理结构完善、主营业务突出、竞争能力较强、具有发展潜力的重点产业链优质专精特新企业纳入上市后备企业库，依法依规妥善解决有关项目审批、产权确认、证照补办、税费缴纳、知识产权等问题，搭建企业对接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股权投资基金等专业机构的互动平台，构建分阶段、多层次、全面化的服务体系，提升专精特新企业对接资本市场的能力。到2025年，全市新增专精特新上市企业3家以上。（责任单位：市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常熟市支行、常熟银保监组、市工信局等有关部门和单位）

（八）服务体系升级行动

支持我市苏州市级以上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建立服务项目清单、提高服务标准、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方式，提升精准精细服务水平。持续完善“e政通”中小企业政策服务云平台功能，实现惠企政策智能匹配、定向推送、一键直达。推动更多中小企业“千企升级”入库，依托市场主体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平台，定期更新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库企业数据，对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小巨人”企业认定条件和标准，精准开展“把脉诊断”，生成诊断报告，帮助企业“补短板、锻长板”。结合重点企业重点服务机制，为专精特新企业配备专属服务专员50人以上，力争每两家企业配备1名专员，“一企一策”精准提供创新、融资、人才、市场等专业服务。发挥中国进出品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装备展等展览展销平台作用，支持企业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RCEP成员国建设海外仓，助力企业线上线下开拓国内外市场。（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常熟海关）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全市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和发展，负责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建立工作通报制度，形成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各板块要把专精特新培育发展作为推动本地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抓手，成立培育工作专班，推动政策措施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市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二)加大政策支持。落实落细各级政府惠企政策，确保直达快享、应享尽享。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将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企业创新产品和服务，纳入政府采购支持范围，带动创新产品先试首用。优化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方向，优先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对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优先给予资金奖补和贴息补助。落实认定激励，对首次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产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的企业，分档给予一次性财政资金奖励；对获得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并仍在有效期内的企业，企业当年营业收入同比上年增长20%（含）以上的，对其当年地方贡献新增部分给予最高50%的奖励，单个企业最高200万元。（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工信局）

(三)强化人才引培。依托国家重点人才计划和省“双创计划” “333工程”等，将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人才需求纳入支持范围，助力专精特新企业引进具有引领性、原创性、突破性技术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鼓励专精特新企业联合高校院所、科研机构申报组建关键核心技术人才攻关联合体，围绕国家和省重大战略需求展开协同攻关。开展科技镇长团结对联系服务专精特新企业行动，为企业产学研合作、项目申报、人才引育、专利保护等提供政策帮扶。支持将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企业高管纳入子女入学、医疗保健、住房保障等政策优享范围。实施“英才名匠”等产业人才培训计划，对专精特新企业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开展轮训。畅通专精特新企业优秀人才职称评价绿色通道，符合条件的可直接申报考核认定高级职称。推动具备条件的专精特新企业试点开展高级职称自主评审。支持专精特新企业积极参与数字技能提升行动，大力培养数字技能人才。（责任单位：市委人才办、市工信局、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人社局）

(四)营造良好环境。实施专精特新企业的项目“正面清单”管理，对专精特新企业项目核准备案、环评、安评、能评等简化审批程序、优化审批流程，进一步审批效率。规范涉及专精特新企业的安全生产、消防、生态环境保护等行政执法检查，推进包容审慎监管，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的，应给予一定整改期限，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成并通过验收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切实落实国务院《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依托融媒体中心，开展专精特新企业典型宣传，弘扬企业家精神，通过多种形式讲好“专精特新”故事，在全社会营造支持和保障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市行政审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局、常熟生态环境局、市工信局）